#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#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

## 一、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

公司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，分别为独立董事[illegible]、独立董事徐汉东先生及董事[illegible]先生，其中主任委员由会计专业人士詹伟战先生担任，独立董事委员占审计委员会成员总数的 1/2 以上，审计委员会成员均具有[illegible]

## 二、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

2、《关于〈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和〈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3、《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；

5、《关于[illegible]

（四）公司治理结构的有效性

，不得

公司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

公司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。

2018 年，审计委员会将继续发挥专业作用，有效监督公司外部审计，不断

健全、完善公司内部审计，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

持续发展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【本页无正文，为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7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签署页】

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：

詹伟哉

2018 年 3 月 27 日

【本页无正文，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签署页】

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：

[illegible]

【本页无正文，为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7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签署页】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：

柯尊友

2018 年 3 月 27 日